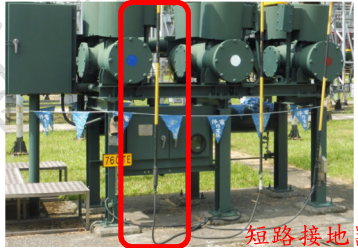


從事低壓電氣檢修作業安全注意要領

一、關鍵作業事項：

- (一) 開路之開關於作業中，應上鎖或標示禁止送電、停電作業中或設置監視人員等。(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 254 條)
- (二) 使勞工於低壓電路從事檢查、修理等活線作業時，應使該作業勞工戴用絕緣用防護具，或其他類似之器具。(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 256 條)

二、安全施工重點：

作業前、中	 以檢電器具確實檢電	停電作業	- 從事低壓電器檢修作業前，宜採取停電作業，且開關應上鎖、標示禁止送電、停電作業中或設置監視人員。 - 關閉開關後之電路有殘留電荷之虞時，應確實放電或防止其他電路感應危害，如使用短路接地器具及接地；再以檢電器具確實檢電。
	 確實戴用絕緣用防護具	活線作業	從事低壓電路活線作業應確實戴用絕緣用防護具及使用活線作業用器具。
作業後	 確認無感電之虞後，拆除短路接地器	停電作業	作業結束送電前，應事先確認從事作業之勞工無感電之虞，並拆除短路接地器具及標誌後始得送電。